

# 潮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

潮城综管提主[2020]4号A

## 关于对潮州市政协第十二届四次会议 第61号提案的答复意见

蔡小青代表：

您好！你在市政协第十二届四次会议期间提出的《关于整治北站四路校园路段环境和交通安全的建议》收悉。经综合会办单位湘桥区政府、市公安局、潮州供电局、市自然资源局、市发改局的意见，现将相关情况答复如下：

### 一、关于北站四路改造提升问题

北站四路是我市规划的城市道路，道路宽度规划为17米，北起银槐北路，南至绿榕北路。现状北站四路路面较窄，路况较差，平日交通压力大，加之近年来北站四路沿线兴建了绵德小学、绵德幼儿园、特殊教育学校等项目，项目建成后学生上下学高峰期交通拥堵问题将更加突出。

北站四路的贯通，不仅能缓解潮州大道、绿榕北路、新洋路等城市道路的交通压力，而且对完善城市道路网，改善区域交通环境，加快市区北片区发展具有积极的意义。

按照市委市政府的工作部署，北站四路道路改造提升工程由市政府项目建设中心实施，前期征地拆迁工作由湘桥区

---

政府组织实施。目前，市自然资源部门已完成了对北站四路（绿榕北路—凤新东路）道路规划方案的技术审查并出具了审查意见，项目也已完成了勘察和设计部分的采购工作。由于征地拆迁工作量较大，拆迁完成后工程方能开工建设，预计明年1月开工，10月底完工。

## 二、关于垃圾压缩站拆除问题

原计划已将绵德小学校门口正对面的垃圾压缩站纳入今年创卫补短板项目，因道路扩建需要，压缩站一侧需被拆除，故目前尚未对其进行改造提升。届时将充分考虑委员提议，严格按照生活垃圾转运站技术规范的政策法规要求进行改造提升工作。在该压缩站未动工前，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将落实环卫市场化业主单位湘桥区市容环卫处严格要求环卫作业公司，做好垃圾压缩站的日常保洁，降低对周边学校、群众的影响。

## 三、关于高压变压器搬迁问题

提案中提及“绵德幼儿园门口有一座公用大型变压器给师生、家长造成极大的安全隐患，如遇强风暴雨等极端天气，高压变压器有可能出现爆炸或漏电及其他等不安全事故，严重威胁师生、家长的人身安全，同时也影响幼儿园的环境美观。建议迁移高压变压器。”，针对该问题，市供电局高度重视，经现场实地勘察，提案所指变压器为10kV凤新乙线莲云工业II公用台变，投运于2009年，该变压器建设时间早

于绵德幼儿园新址建设时间，是为满足广大用电户生产生活用地需求设置的公共基础设施。经现场实测，该变压器底部距离地面高度 2.9 米，台区低压线与地面距离 6.4 米，变压器台安装符合国家标准及相关技术规范，排查未发现漏电及其他隐患。

根据国务院《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供应与使用条例》、《潮州市电力设施建设与保护条例》“因建设需要，必须对已建成的供电设施进行迁移、改造或者采取防护设施时，建设单位应当事先与该供电设施管理单位协商，所需工程费用由建设单位负担”以及《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电力设施迁改管理实施细则（2020 版）》第 5.1.1 条“原则上不允许对公司已投产运行（含建设中）的电力设施进行迁改，如确需进行迁改，应按照‘谁申请谁出资，后建服从先建’的原则”等有关规定，连云工业 II 公用台变建设时间先于绵德幼儿园，经现场核实，不存在提案中所提到的安全隐患，如因学校停车场门口设置或影响学校美观确需迁移电力设施，应由提出迁移需求的业主单位负责提出申请，审批同意后，业主单位委托有资质的施工单位进行迁移，并以实物补偿方式交回运营单位。

市供电局将履行行业管理职能并发挥专业管理优势，支持配合相关电力设施迁改，积极参与涉及的电力迁改设计方案优化审查和项目管理，协助控制电力迁改造价，为迁改申

请单位提供技术支持。

#### 四、关于加油站搬迁问题

利生加油站已获得应急管理部门颁发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和消防主管部门的消防验收合格意见，符合相关要求。

#### 五、关于完善交通安全管理，加强学校周边交通环境整治问题

近年来，湘桥区政府根据实际情况，组织相关职能部门加强对辖区中小学周边交通环境进行摸排，落实整治，同时对学校两边道路的乱设摊、乱堆物等行为进行综合执法，确保师生上学放学有一个良好的交通环境。

自2017年9月起，市公安交警部门在绿榕北路城南中英文学校推行“家校警”护学模式，在学生上下学期间增派警力组织校园周边道路交通指挥工作；日常平峰期间，交警部门以巡逻、统一查处等行动开展校园周边交通管理工作，较大程度确保了校园周边道路交通安全。

结合提案建议，市公安交警部门将进一步强化措施，护航学生上下学交通安全。一是在北站二路建成通车后，交警部门将对该区域凤园路、北站二路、北站四路等道路进行调研整治规划，实行单向通行、限时通行等交通管制措施，并在满足停放条件的区域规划家长机动车停放区，系统性优化区域交通流组织，消除路口交汇冲突点，提高区域道路通行

效率。二是在区域内的其它学校推行“家校警”护学模式，加强同教育部门、学校沟通联系，充分运用“家校警”护学制的成功经验，通过家委会、学校、交警“三位一体”护学制的交通管理模式，共同筑起让学生走好“上学最后 100 米”的绿色通道。三是及时掌握学校复学开学情况及上下学时间安排，实地调研校园周边学生上下学秩序、家长接送的潜在风险，做好安全风险评估。以固定执勤与巡逻相结合的方式加强对学校周边路网道路交通进行管理，尤其对学校周边主干道和交通秩序赌点、乱点、事故多发点等加大监控力度，全力保障区域内学校周边路网的交通安全。

潮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0年9月7日

联系人：邱子铿

联系电话：2393334

---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市府办建议提案科

---